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1-070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嘉美包装	股票代码	0029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强	王勇;张素会	
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芜湖东路189号	安徽省滁州市芜湖东路189号	
电话	0550-6821910	0550-6821910	
电子信箱	jiamei@chinafoodpack.com	jiamei@chinafoodpack.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8,727,918.06	583,465,730.70	14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56,236.77	-26,765,225.30	37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725,766.26	-40,941,349.53	27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997,061.67	-70,925,069.26	33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2	-0.0281	37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2	-0.0281	37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1.30%	4.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46,422,802.06	3,558,041,171.81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5,278,642.99	2,097,398,693.67	3.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53%	466,005,960	466,005,960		
富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7%	121,678,793	0		
东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47%	81,299,219	0		
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贵州茅台建信食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5%	44,681,909	0		
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2%	42,447,813	0		
滁州嘉冠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25,876,187	25,876,18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鲁灏通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1,170,477	0		
滁州嘉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9,242,304	9,242,304		
滁州嘉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7,329,322	7,329,322		
许庆纯	境内自然人	0.70%	6,747,43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富新投资有限公司、东创投资有限公司及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均属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嘉美债	112489	2016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8日	2777.1	8.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8.95%	41.0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43	3.11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在江西省鹰潭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岗片区投资建设年产16亿罐的铝制二片罐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包括普通铝制易拉罐及新型铝制瓶罐)。详情披露在2021年5月1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铝制二片罐生产线项目的公告》(公告号:2021-044)。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1-068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嘉美包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1-069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关毅雄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从各个方面反映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本次监事会进行审议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嘉美包装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47 证券简称:超频三 公告编号:2021-079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8月30日

证券代码:300647 证券简称:超频三 公告编号:2021-080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超频三	股票代码	3006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军	罗丽云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3602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9号创投大厦3602	
电话	0755-89890019	0755-89890019	
电子信箱	cps@pccooler.cn	cps@pccooler.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7,282,700.23	205,552,117.48	1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8,881.11	3,875,561.97	-6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631,291.27	-7,937,107.23	5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904,717.77	5,065,552.10	-1,519.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0.0090	-6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0.0090	-6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	0.63%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73,049,378.88	1,442,431,561.12	3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4,275,839.22	648,637,023.33	81.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刘郁	境内自然人	16.42%	70,697,682	0	质押	27,655,000
张魁	境内自然人	9.84%	42,376,838	0		
益阳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0%	25,420,348	0	质押	8,940,000
黄海燕	境内自然人	3.08%	13,270,114	6,267,548		
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1%	12,534,818	12,534,818		
张正华	境内自然人	2.67%	11,481,750	8,611,312		
黄晓娴	境内自然人	2.34%	10,058,486	0		
云南智业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10,036,382	0		
云南吉信泰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9,842,500	0		
肖志军	境内自然人	1.62%	6,963,788	6,963,788		
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	6,963,788	6,963,7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杜建军、刘郁、张魁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杜建军、刘郁为夫妻关系。杜建军为吉信泰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吉信泰富为杜建军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与刘郁、张魁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截至2021年06月30日，杜建军、刘郁夫妇及张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2,917,0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19年12月20日、2020年1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2020年2月18日、2020年3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用于"5G散热工业园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加码布局5G散热产业。
2021年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的公告》。由于公司回购注销了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将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不超过10,704.07万股(含本数)。
2021年3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发行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2022年3月23日。该事项已经2021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4月28日，公司披露了《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70号)同意，公司向15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3,816,143股，发行价格7.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亿元，上述股份已于2021年4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2020年11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此议案已经2020年12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已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刘伟等7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8,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459元/股。该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2月5日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2021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并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及保荐机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5G散热工业园建设项目"拟投入金额，由原计划42,000万元变为34,424.5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800.31万元、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1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司使用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报告期内，公司0元收购"深圳华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并于2021年5月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华瀚世纪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5、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报告期内，子公司研究公司与益阳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了"益阳超频三计算机有限公司"，其中研究公司持有8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6、报告期内，子公司研究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德超频三计算机有限公司"，其认缴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于2021年3月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同时，常德沅澧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常德超频三计算机有限公司变更为研究公司控股子公司，于2021年3月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证券代码:300591 证券简称:万里马 公告编号:2021-080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27日，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91 证券简称:万里马 公告编号:2021-081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里马	股票代码	3005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继祥	牟其飞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28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F座3层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28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F座3层	
电话	02022319138	02022319133	
电子信箱	wlm_stock@wanlima.com.cn	qifei.mou@wanlima.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7,076,735.71	158,313,346.17	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89,690.38	-55,150,245.60	8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931,752.51	-55,910,377.47	8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34,102.21	-119,959,592.32	11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1768	84.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	-0.1566	82.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10.19%	8.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3,853,856.33	1,053,633,083.92	-1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0,696,424.31	489,535,047.10	-1.8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林大耀	境内自然人	24.64%	81,235,700	60,926,775	质押	21,760,000
林大洲	境外自然人	11.55%	38,076,800	28,557,600	质押	38,069,992
林大权	境外自然人	6.19%	20,413,000	15,309,750		
林彩虹	境内自然人	4.92%	16,226,000	0	质押	1,925,997
阮兴祥	境内自然人	1.95%	6,430,900	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2	境外法人	0.56%	1,847,374	0		
王庆新	境内自然人	0.45%	1,500,000	0		
上海艾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43%	1,425,400	0		
郑恬	境内自然人	0.43%	1,425,200	0		
黄英彪	境内自然人	0.40%	1,331,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大耀、林大洲、林大权、林彩虹系兄弟姐妹关系，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中林大洲担任董事长，林大耀担任董事、总经理，林大权担任副董事长。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英彪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03,000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28,7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4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8.35元，共计募集资金23,855.0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及保荐费2,545万元，以及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1,516.45万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793.5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9日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0】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9,793.5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185.22
	利息收入净额	B2	326.3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7.7
	利息收入净额	C2	83.8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222.9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10.2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0980.8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026.92
差异		G=E-F	4,953.96[注1]

[注1]该差异系"年产3500套微生物控制和检测系统设备及相关耗材生产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后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宁波银行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150818	6026.92	
合 计		6026.9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37.7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经批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1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研发中心项目"和"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并将原募集资金余额5,995.46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并扣除手续费等)调整用于"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使用情况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9,793.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995.4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22.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49.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31%								
年产3500套微生物控制和检测系统设备及相关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是	14,000	14,000		9,185.22	65.61%	2019年11月30日	2,539.84	不适用[注1]	不适用
研发中心项目	是	2,793.55							不适用[注2]	是
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	是	3,000.00							不适用[注2]	是
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是		5,995.46	37.7	37.7	0.63%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合计		19,793.55	19,995.46	37.7	9,222.92	--	--	2,539.84	6,202.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026.92万元，5000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暂未到期，剩余1026.92万元，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根据《年产3500套微生物控制和检测系统及相关耗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利润总额9,475.00万元。该项目原计划产能为年产3500套微生物控制和检测系统设备及相关耗材，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公司产业布局调整，项目实际投产后产能为年产760套，故不适用
[注2]"研发中心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和质量，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旨在提高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占有率，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及品牌竞争力，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	5,995.46	37.7	37.7	0.6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 计	—	5,995.46	37.7	37.7	0.6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1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研发中心项目"和"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并将原募集资金余额5,995.46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并扣除手续费等)调整用于"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原因如下:公司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系公司2016年上市前基于自身情况制定的，公司原拟通过建设研发中心项目持续提高微生物检测、分析与环境控制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能力，增加技术储备，加大对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开发，提高产品性能，加速新产品的研发周期，提高用户体验，节约成本，开发出更符合行业发展趋势、更让客户满意的产品。公司原拟通过建设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项目进一步结合市场状况和企业发展需求优化、升级现有销售模式，将原各事业部独立管控的销售部门经由项目新建的营销中心来整体调配资源，实施统一化管理，进而提高销售管理水平和资源配置效率，降低销售费用。近几年产业技术快速发展，为更好地顺应市场发展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结合现阶段及未来产业发展趋势，本着控制风险、审慎投资的原则，决定对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上述调整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0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林生物	股票代码	3008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星月	叶军君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2930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2930号	
电话	0571-86589069	0571-86589069	
电子信箱	yexy@tailingood.com	yejj@tailingood.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1,038,403.46	86,201,879.25	2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653,823.47	18,295,511.15	5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6,542,708.41	15,541,245.93	7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66,452.66	38,979,117.57	-131.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37	43.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37	43.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4%	4.60%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7,322,112.09	539,993,675.87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1,504,507.97	444,244,684.50	3.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叶大林	境内自然人	53.49%	27,800,000	27,800,000		
宁波高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2%	3,750,000	3,750,000		
倪卫菊	境内自然人	5.83%	3,030,000	3,030,000		
潘春晓	境内自然人	2.89%	1,500,000			
夏信群	境内自然人	1.02%	530,100	397,575		
沈志林	境内自然人	1.02%	530,100	397,575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500,000			
宋才盛	境内自然人	0.73%	381,800			
李开先	境内自然人	0.58%	300,000			
林伟诚		0.56%	28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叶大林先生和倪卫菊女士是夫妻关系，叶大林先生是宁波高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沈志林、夏信群是宁波高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于2021年1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议案。2021年5月2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2021年第28次审议会议，对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2021年6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58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法定代表人:叶大林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2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书面送达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大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高管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3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书面送达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小璐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仔细阅读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文件后，经审慎分析，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到2021年6月30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到2021年6月30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
独立董事签字:李继承　　杨忠智　　董 明
2021年8月27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白毅敏	联系电话:0755-83516222
保荐代表人姓名:史屹	联系电话:0755-83516222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按月查询，已查询5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2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0
(2)培训日期	不适用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
3. "三会"运作	无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
6.关联交易	无	-
7.对外担保	无	-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首次公开发行时，叶大林、倪卫菊、高得投资、方小燕、赵振波、潘春晓、郭锦江、李开先、天风证券、中银国际、沈志林、夏信群、叶星月关于股份限售承诺。	是	无
2. 首次公开发行时，叶大林、倪卫菊、高得投资、沈志林、夏信群、叶星月关于股份减持承诺。	是	无
3. 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叶大林、倪卫菊、沈志林、夏信群、叶星月关于IPO稳定股价承诺。	是	无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泰林生物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1月11日与长城证券签订了发行可转债的保荐协议。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泰林生物于2021年2月26日与安信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终止确认书》。自此，泰林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由安信证券指定的王志超先生、李栋一女士变更为长城证券指定的白毅敏先生、史屹先生。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白毅敏　史屹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79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